



Gameone Holdings Limited

智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82

2026

中期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 **GEM** 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智傲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內容或本報告有誤導成分。

目錄

公司資料	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8
其他資料	25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漪博士
黃健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樂美君女士
金栢靈先生
陸奕先生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陸奕先生(主席)
樂美君女士
金栢靈先生

薪酬委員會

樂美君女士(主席)
金栢靈先生
陸奕先生

提名委員會

劉漪博士(主席)
樂美君女士
金栢靈先生
陸奕先生

核數師

華普(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夏慤道18號金鐘中心
1座6樓603A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公司秘書

吳愷盈女士

授權代表

劉漪博士
吳愷盈女士

合規主任

劉漪博士

註冊辦事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華人民共和國
浙江省
杭州市臨平區
南苑街道雪海路552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莊士敦道181號
太有大廈907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GEM 股份代號

8282

公司網站

www.hk08282.com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6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5	69,689	38,444
所提供服務成本		(57,529)	(30,225)
毛利		12,160	8,219
其他收入	5	72	6
銷售開支		(3,402)	(3,213)
行政開支		(3,762)	(3,722)
經營溢利		5,068	1,290
融資成本		(6)	—
除所得稅前溢利	6	5,062	1,290
所得稅開支	7	—	—
本期間溢利		5,062	1,290
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79	1,388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79	1,388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5,141	2,678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5,109	1,350
— 非控股權益		(47)	(60)
		5,062	1,290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5,188	2,738
— 非控股權益		(47)	(60)
		5,141	2,678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以每股港仙列值)	9	8.96	3.3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6月30日

		於2026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302	390
無形資產	11	20,775	19,684
使用權資產		126	262
		21,203	20,336
流動資產			
應收賬項	12	1,297	–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665	8,1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04	12,697
		25,966	20,89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977	6,181
租賃負債		278	272
應付稅項		77	77
		7,332	6,530
流動資產淨值		18,634	14,360
資產淨值		39,837	34,696
權益			
股本	13	5,700	5,700
儲備		35,030	29,84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0,730	35,542
非控股權益		(893)	(846)
總權益		39,837	34,69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換算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26年1月1日	5,700	82,676	71,458	(889)	(123,403)	35,542	(846)	34,696
本期間溢利(虧損)	-	-	-	-	5,109	5,109	(47)	5,062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79	-	79	-	79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79	-	79	-	79
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79	5,109	5,188	(47)	5,141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5,700	82,676	71,458	(810)	(118,294)	40,730	(893)	39,837
於2025年1月1日	3,800	73,825	71,458	(1,372)	(124,049)	23,662	(785)	22,877
本期間溢利(虧損)	-	-	-	-	1,350	1,350	(60)	1,290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1,388	-	1,388	-	1,388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1,388	-	1,388	-	1,388
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1,388	1,350	2,738	(60)	2,678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800	73,825	71,458	16	(122,699)	26,400	(845)	25,555

* 該等結餘的總和指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儲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現金淨額	(10,735)	2,973
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	—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0,735)	2,97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影響	42	43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97	5,888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04	8,90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智傲控股有限公司於2010年4月14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中國浙江省杭州市臨平區南苑街道雪海路552號及香港灣仔莊士敦道181號大有大廈907室。

本公司股份自2016年1月13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向中國客戶提供軟件服務、互聯網安全技術服務及大數據相關分析服務；於香港及其他國家及地區從事開發、運營、發行及分銷網絡及手機遊戲；於中國從事虛擬遊戲物件買賣；及作為買家與供應商之間的中介，並以佣金方式收取服務費用。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終母公司為Topliu Limited，該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2. 編製及呈列基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普遍接納的會計原則編製，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以及GEM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規定。

編製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日期為2026年3月25日的經審核年度報告(「2025年度報告」)所採用者一致，惟於本期間財務報表首次採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對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而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應用的會計政策亦無重大變動。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編製及呈列基準(續)

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需要採用若干判斷、估計及假設，此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截至結算日止年度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匯報數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於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主要來源所作出的重大判斷，與2025年度報告所應用者相同。

除另有註明者外，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與經篩選之解釋附註。此等附註載有多項事件與交易之說明，此等說明對瞭解本集團自刊發2025年度報告以來財務狀況之變動與表現非常重要。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全份財務報表所需之全部資料，並應與2025年度報告一併閱讀。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3.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變動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新訂準則及修訂以及詮釋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新訂準則及修訂以及詮釋編製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的電力的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冊

於本期間應用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新訂準則及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乃本集團從事可賺取收益及引致開支的商業活動的一個組成部分，執行董事獲提供及定期審閱以作為分部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內部管理呈報資料為基礎而確定經營分部。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執行董事定期審閱收益及經營業績，及分為三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本集團識別三個分部如下：

- 軟件服務業務，乃主要於中國從事向客戶提供互聯網安全技術服務及大數據相關分析服務；
- 遊戲業務，乃主要於香港及其他國家及地區從事開發、運營、發行及分銷網絡及手機遊戲以及於中國買賣虛擬遊戲物件；及
- 貿易代理服務業務，乃主要是作為買家與供應商之間的中介，並以佣金方式收取服務費用。

執行董事根據各呈報分部的經營溢利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經營溢利與除所得稅前溢利的對賬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益：		
軟件服務業務	46,894	33,078
遊戲業務	5,993	2,491
貿易代理服務業務	16,802	2,875
總計	69,689	38,444
分部業績 — 經營溢利：		
軟件服務業務	2,966	507
遊戲業務	240	70
貿易代理服務業務	1,862	713
總計	5,068	1,29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分部資料(續)

地理資料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詳述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按國家／地區分類		
中國	52,887	35,569
香港	16,802	2,875
	69,689	38,444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有2個客戶(2025年：2個)單獨貢獻了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這些客戶在截至2025年和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各自貢獻的收入如下：

	截至2026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客戶A	19,738	7,554
客戶B	19,275	18,66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5.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收益及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軟件服務收入	46,894	33,078
遊戲業務收入	5,993	2,491
貿易代理服務收入	16,802	2,875
	69,689	38,444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附註1)	68	—
利息收入	—	4
其他收入	4	2
	72	6
	69,761	38,450

附註1：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中國政府就本集團獲得國家高新技術企業資質提供約人民幣50,000元(相當於約57,000港元)的政府補助，就推廣及鼓勵本集團業務提供約人民幣10,000元(相當於約11,000港元)的政府補助，而該等補助並非不符合獲得此類補助的條件。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6. 除所得稅前溢利

此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無形資產攤銷	2,155	39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提供服務的成本項下	—	21
— 行政開支項下	87	119
	87	14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4	128
融資成本	(6)	—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及津貼	147	614
—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25	157
	172	771

7.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的中國公司在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在中國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2025年：無)。

由於本集團在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在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所得稅撥備(2025年：無)。

8. 股息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並基於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57,000,000股計算(2025年：38,000,000股普通股)。

由於於2026年6月30日並無發行在外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相同(2025年：相同)。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1. 無形資產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新增資本化研發開支約3.2百萬港元，主要來自內部研發人員薪酬及相關費用，以及與外部機構合作所產生之開發支出。期內，本集團並無收購無形資產(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且並無就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計提撥備(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2. 應收賬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賬項	1,297	—

本集團一般向其貿易債務人授出60天內的信貸期。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按個別及整體基準檢討應收賬項的減值證據。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2. 應收賬項(續)

於報告期末，應收賬項(扣除減值虧損)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6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天以內	1,297	—

13. 股本

法定股本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1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普通股		
於2025年12月31日	57,000,000	5,700
於2026年6月30日	57,000,000	5,70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 關聯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金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總薪酬如下：	360	408
袍金、薪金及員工福利及酌情花紅(短期僱員福利)	-	12
定額供款計劃(離職後福利)	360	420

15. 資本承擔

對投資非上市中國附屬公司的承擔

杭州智傲人工智能有限公司(「杭州智傲」)

於2021年12月28日，本集團於中國成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杭州智傲，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0元(相等於約61,350,000港元)，以及根據杭州智傲的組織章程大綱，上述向杭州智傲注資應於2030年10月23日或之前完成。於2025年10月24日，杭州智傲註冊資本減少至人民幣3,000,000元(相當於約3,338,000港元)。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向杭州智傲注資約人民幣3,000,000元(相當於約3,338,000港元)。

除本報告所披露外，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其他資本承擔。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我們是專注於中國市場的軟件服務供應商，主要向客戶提供互聯網安全技術服務及電子商務相關技術服務。我們亦是綜合遊戲開發、營運及發行的遊戲商，專注於香港及其他國家及地區市場。我們主要透過本集團的遊戲分銷平台以及其他第三方分銷平台於香港及其他地區營運及發行本集團自行／協作開發的遊戲及特許遊戲。於2025年，鑒於遊戲玩家對遊戲道具的個性化、收藏及社交需求持續提升，本集團積極拓展遊戲道具銷售相關業務佈局，圍繞遊戲生態衍生價值挖掘新的盈利增長點，進一步優化業務結構，豐富收入來源。此外，本集團已開展服裝貿易代理服務，依託豐富的跨境商業資源，為客戶提供高效、可靠的服裝採購、物流及市場對接服務，拓寬本集團業務版圖，實現多元化經營發展，增強整體抗風險能力與可持續發展潛力。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相對2025年同期錄得淨溢利約1.3百萬港元，本集團錄得淨溢利約5.1百萬港元。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我們分配了更多資源至互聯網安全技術服務業務和互聯網電子商務技術服務業務，因其於中國擁有龐大市場機遇及強勁需求。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入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69.7百萬港元，較2025年同期約38.4百萬港元上升約81.3%，收益增加主要由於軟件服務業務收入較2025年同期增加了約13.8百萬港元；及貿易代理服務業務收入較2025年同期增加了約13.9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收益類型劃分的收益絕對值及佔收益百分比的明細：

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千港元)	2026年 (%)	2025年 (千港元)	2025年 (%)
來自遊戲業務的收入	5,993	8.6%	2,491	6.5%
軟件服務業務收入	46,894	67.3%	33,078	86.0%
貿易代理服務業務收入	16,802	24.1%	2,875	7.5%
合計	69,689	100.0%	38,444	1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鑒於遊戲玩家對遊戲道具的個性化、收藏及社交需求持續提升，本集團積極拓展遊戲道具相關業務佈局，因此，本集團之遊戲業務收益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2.5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6.0百萬港元，即增加約3.5百萬港元，增幅約140.6%。

得益於本集團在人工智能方面的投入及高效的營銷推廣，因此，與客戶訂立之軟件服務框架協議數目大幅增加。本集團的軟件服務業務收益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33.1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46.9百萬港元，即增加約13.8百萬港元，增幅約41.8%。

得益於本集團貿易代理服務業務經營模式的調整，本集團的貿易代理服務業務收益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2.9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6.8百萬港元，即增加約13.9百萬港元，增幅約484.4%。

所提供服務成本

本集團提供服務的成本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30.2百萬港元增加約90.3%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57.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與軟件服務業務相關的服務成本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8.2百萬港元增加約47.9%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2.2百萬港元。毛利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收益較2025年同期增加約31.2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21.4%減少約4.0個百分點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7.4%。主要歸因於軟件服務業務的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約17.9%減少至約16.1%。

銷售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由2025年同期約3.2百萬港元增加約5.9%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3.4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軟件服務業務的推廣及廣告開支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2025年同期約3.7百萬港元增加約1.1%至約3.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的無形資產攤銷的增加。

本期間溢利

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淨溢利約5.1百萬港元，而2025年同期錄得淨溢利約1.3百萬港元，淨溢利增加主要是由於以下各項的綜合影響所致：(i)鑒於遊戲玩家對遊戲道具的個性化、收藏及社交需求持續提升，本集團之遊戲業務收益增加約3.5百萬港元；(ii)得益於本集團在人工智能方面的投入及高效的營銷推廣，本集團之軟件服務業務收益增加約13.8百萬港元；(iii)得益於本集團貿易代理服務業務經營模式的調整，本集團之貿易代理服務業務收益增加約13.9百萬港元；及(iv)得益於收益的增長，本集團毛利較2025年同期增加約3.9百萬港元。

資本架構

本集團的股份已於2016年1月13日（「上市日期」）在GEM順利上市。本集團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2023年12月18日，本公司股本中每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本公司股本中一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股份合併」）。緊隨股份合併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1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其中24,000,000股合併股份已予發行。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1月21日及2023年12月14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1月30日的通函。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2.4百萬港元，而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24,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1港元。

於2024年1月24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數目因供股（「2024年供股」）完成而增至36,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有關2024年供股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2日的供股章程（「供股章程」）。

於2024年11月26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數目因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配售」）完成而增至38,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有關配售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6日的公告（「配售公告」）。

於2025年11月18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數目因供股（「2025年供股」）完成而增至57,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有關2025年供股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24日的供股章程（「2025年供股章程」）。

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5.7百萬港元，而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57,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1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撥資

我們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我們並無任何銀行借款。於2026年6月30日，我們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2.0百萬港元(2025年12月31日：約12.7百萬港元)，為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本集團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安排銀行融資。

於2025年11月18日，本公司已完成2025年供股並獲得所得款項淨額約10.4百萬港元。

有關詳情請參閱下文「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一節。我們的現金主要用途一直並為預期繼續為經營成本及資本開支。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2025年9月22日，本公司宣佈其建議透過供股，按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的基準，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供股股份」)0.60港元發行19,000,000股供股股份(於繳足股款後與普通股享有同等權利)的方式籌集約11.4百萬港元(未扣除開支約1.0百萬港元)。2025年供股於2025年11月18日完成，屆時共發行19,000,000股供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經配發及發行供股股份擴大後)的約33.3%。2025年供股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數目增至57,000,000股。供股股份的總面值為1,900,000港元。供股股份認購價較股份於2025年9月22日的2025年供股公告日期在聯交所所報當時理論收市價每股0.59港元溢價約1.69%。認購價淨額為約每股供股股份0.55港元。2025年供股的理由乃為下列各項籌集資金：(i)於支援現有業務人工智能強化之軟件開發，涵蓋人員開支、基礎設施、第三方工具及其他雜項開支；及(ii)一般營運資金。

誠如2025年供股章程所披露，2025年供股所得款項總額為約11.4百萬港元，以及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開支及包銷佣金後)為約10.4百萬港元。

自2025年供股完成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的2025年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已按如下方式應用：

項目	供股章程所述	直至	直至	悉數運用
	所得款項淨額	2026年6月30日	2026年6月30日	尚未動用的所得
	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	款項淨額用途的
	(百萬港元)	實際用途	淨額用途	預期時間表
(1) 於支援現有業務人工智能強化之軟件開發，涵蓋人員 開支、基礎設施、第三方工具及其他雜項開支				
(a) 軟件服務業務	6.6	6.6	–	不適用
(b) 遊戲業務	1.7	1.7	–	不適用
(2) 一般營運資金	2.1	2.1	–	不適用
合計	10.4	10.4	–	

於2026年6月30日，2025年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已按2025年供股章程披露所載方式應用。

於2026年6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已悉數動用。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匯風險

外幣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因匯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我們面臨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其遊戲業務、軟件服務業務及貿易代理服務業務的海外收入或付款，有關款項主要以美元或人民幣計值。該等貨幣並非與該等交易有關的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我們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我們將監控我們的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任何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庫務政策

本集團的庫務政策採取保守態度。我們按持續基準監控我們的應收賬項及僅與信譽良好的締約方進行交易。我們認為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低，因為締約方為高信用評級的大型銀行。由於我們大部分的應收賬項為應收數目有限的貿易債務人（主要為來自虛擬遊戲物品交易和貿易代理服務的客戶）款項，我們面臨信貸集中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我們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能夠達至其資金要求。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資產質押為銀行借款或任何其他融資的抵押品（2025年12月31日：無）。

或然負債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5年12月31日：無）。

承擔

我們的合約承擔主要涉及收購無形資產。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無收購無形資產的資本承擔（2025年12月31日：無）。

於2021年12月28日，本集團於中國成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杭州智傲，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0元（相等於約61,350,000港元），以及根據杭州智傲的組織章程大綱，上述向杭州智傲注資應於2030年10月23日或之前完成。於2025年10月24日，杭州智傲註冊資本減少至人民幣3,000,000元（相當於約3,338,000港元）。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向杭州智傲注資約人民幣3,000,000元（相當於約3,338,000港元）。

除本報告所披露外，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其他資本承擔。

分部資料

本集團經營主要業務分析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僱員資料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聘用27名僱員(2025年6月30日：27名)。僱員酬金乃根據彼等的表現及工作經驗作出。除基本薪金外，經參考本集團的業績及個人表現後，合資格員工亦可能獲授酌情花紅及購股權。僱員獲提供各類培訓。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津貼及強積金供款)約達2.3百萬港元(2025年6月30日：約2.0百萬港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員工的忠誠及勤奮表現已獲廣泛嘉許及肯定。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6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總數	佔股權概約百分比
劉漪博士（「劉博士」） （主席及行政總裁）（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21,431,442	37.60%
黃健穎先生（「黃先生」）	實益擁有人	9,105,937	15.98%

附註：

- (1) Topliu Limited由劉博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博士被視為於Topliu Limited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6年6月30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據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2026年6月30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或證券數目	於本公司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Topliu Limite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1,431,442	37.60%
孫莉女士(附註2)	配偶權益	9,105,937	15.98%

附註：

- (1) Topliu Limited由劉博士全資擁有。
- (2) 孫莉女士為黃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孫莉女士被視為於黃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6年6月30日，概無人士或法團（除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外，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在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約為15.5%（2025年12月31日：約15.8%）。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概無持有庫存股份。

其他資料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

競爭及利益衝突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其各自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從事（直接或間接）與或可能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8條所載規定交易準則（「規定交易準則」）。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彼等於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行為守則及規定交易準則。此外，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不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交易準則及之情況。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應用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中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據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已遵守守則所載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除外。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由於劉博士擔任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主席（「主席」），本公司已偏離該守則。然而，董事會相信，由劉博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有利於確保本公司策略的規劃及執行上的一致性及延續性。董事會認為，此情況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職權平衡，因為權力及職權平衡透過董事會運作管理，而董事會乃由資深及具才幹與誠信的個人組成。此外，董事會的決定均透過大多數表決通過。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利於對快速變化的業務環境作出更準確及更迅速回應，及更為有效管理及實施業務流程。董事會亦認為，由一人同時兼任該兩個職位可為本集團提供強而有力且貫徹一致的領導，方便制定及執行本集團業務策略，並對本集團有利。

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可獲得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董事確認，本公司一直維持GEM上市規則所規定的25%公眾持股量。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已於2025年12月22日屆滿，於購股權計劃屆滿後，將不再授出任何購股權。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屆滿或失效，且購股權計劃下並無未行使購股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於2015年12月23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奕先生，其他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樂美君女士及金栢靈先生。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載於聯交所網站及公司網站。

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即審核委員會（須由最少三名成員組成，大部分成員必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主席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須包括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審閱，且彼等認為有關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並且已作出充足的披露。

報告期末後事件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本集團於2026年6月30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進行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k08282.com)刊載。本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會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倘本公司股東於收取有關公司通訊電子版本時出現任何困難，可隨時向本公司或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發出書面通知，免費索取中期報告印刷本。

承董事會命
智傲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漪

香港，2026年8月7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漪博士及黃健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樂美君女士、金栢靈先生及陸奕先生。